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144.7315 万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2023 年 6 月 20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仟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 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 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4月27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官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 2、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杨万丽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 3、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5 月 1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 2022-031)。
-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享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3)。
- 5、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6、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

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1、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国籍	职务	调整后获授限 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调整后归	归属数量占已获授	
				属数量	予的限制性股票总	
				(万股)	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杨虎	中国	董事长、总经 理、核心技术 人员	155.2320	46.5696	30%	
郭新义	中国	董事、副总经 理	33.4956	10.0487	30%	
侯灿	中国	董事、董事会 秘书兼财务总 监	16.1704	4.8511	30%	
严新华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8603	4.1581	30%	
陈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8603	4.1581	30%	
王小林	中国	核心管理人员	6.9302	2.0791	30%	
小计			239.5488	71.8647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 (共 52 人)			242.8894	72.8668	30%	
首次授予合计			482.4382	144.7315	30%	

-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 (2) 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外籍员工。
-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2、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3、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8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 1、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2023年6月20日。
- 2、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144.7315 万股。
-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获授股票归属后不设置禁售期,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激励对象为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 (3)激励对象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 (4)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4、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 股

项目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56,800,000	1,447,315	158,247,315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156,800,000 股增加至 158,247,315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出具了《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9129 号),对本次归属的 58 名股权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全部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缴款合计人民币 11,404,842.2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447,315 元,计入资本公积 9,957,527.20 元。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54,081.7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84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158,247,315.0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47,315 股,

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92%, 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